

河源市国土空间规划

城市体检报告

(公示稿)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一、 总体情况	1
(一) 工作背景	1
(二) 体检年份与范围	2
(三) 指标选取与数据来源	2
二、 2022-2024年指标情况	4
(一) 安全韧性	4
(二) 创新高效	4
(三) 协调集约	5
(四) 绿色低碳	5
(五) 开放繁荣	5
(六) 共享幸福	6
三、 目标指标	7
四、 底线管控	8
(一)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8
(二) 生态保护红线保护	8
(三) 城镇开发边界管理	9
五、 规模结构	10
(一) 人口规模结构调整与城镇化进展	10
(二) 用地规模结构调整与用地效益改善	10
六、 用地布局	11
(一) 城镇建设用地布局	11
(二) 村庄建设用地布局	11
七、 城市品质	12
(一) 公服配套设施	12
(二) 历史文化保护	13
(三) 蓝绿空间营造	14
(四) 景观风貌	14
(五) 城市更新	14
八、 支撑体系	15
(一) 交通设施建设	15
(二) 市政设施建设	15
(三) 城市防灾减灾设施建设	16
九、 实施保障	17
(一) 强化规划管控与要素保障	17
(二) 总体规划实施传导衔接机制	17
(三)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17
十、 对策建议	19
(一) 主要结论	19
(二) 优化建议	19

一、总体情况

（一）工作背景

2025年6月，自然资源部发布《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20号），旨在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定期体检、五年一评估”要求，加快形成规划监测工作网络体系。通知明确省、市、县三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定期开展本级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体检评估，常态化推进，规范数据支撑与基础保障，为规划调整优化提供依据。

2025年10月，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发布《广东省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体检评估技术指南（试行）》，旨在落实国家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要求，结合本省实际，建立科学规范的规划体检评估及动态调整完善机制。该指南重点对城市战略定位、目标指标、空间格局、底线管控、规模结构、功能布局、城市品质、支撑体系实施保障等进行深入解读，聚焦明确空间结构和功能优化的重点区域、三线正向优化、用地用海优化、重点项目安排表优化及项目实施进展等方面，提出规划优化建议。指南为三条控制线与用地用海布局正向优化、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更新优化提供依据，也为各部门协同推动规划实施提供支撑，指导市县规范开展“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加快形成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体系。

（二）体检年份与范围

1. 体检年份

本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体检年份为2022-2024年度。

2. 体检范围

全域：涵盖河源市全域国土空间，包括源城区、东源县、紫金县、龙川县、和平县和连平县，总面积15653.63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包括源城区、江东新区和东源县仙塘镇，总面积932.56平方公里。

城区：包括东埔街道、源西街道、上城街道、新江街道、源南镇的部分行政村、埔前镇的部分行政村、城东街道、临江镇的部分行政村，总面积244.45平方公里。

（三）指标选取与数据来源

1. 指标选取

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2025年修订版）》《广东省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体检评估技术指南（试行）》（2025年10月）要求，立足河源市发展实际，围绕安全韧性、创新高效、协调集约、绿色低碳、开放繁荣、共享幸福六大维度，规范开展本次体检评估工作。严格对照《指南》指标体系，筛选年度指标类共计124项，含基本指标77项、推荐指标47项。

2. 数据来源

河源市体检评估数据来源主要包括三方面。

一是省、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数据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省自然资源厅“一张图”系统、智慧场景计算、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平台、“三区三线”数据、自然资源专项调查、城市国土空间监测、航空航天遥感影像等基础现状数据，以及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等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数据，还有用地审批、土地供应、执法督察等管理数据。

二是市政府其他相关部门，以法定统计调查数据为补充，涵盖经济社会发展统计及各专项调查数据，涉及市住建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公安局、市科技局、市人防办、市水务局、市统计局、市卫健局、市文广旅体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林业局、市工信局、消防支队等部门。

三是互联网公开发布的大数据资源，以时空大数据为参考，依据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相关标准，使用手机信令数据、兴趣点（POI）数据、企业信息等，为体检提供多元数据支撑。

二、2022-2024年指标情况

（一）安全韧性

围绕韧性城市建设，从水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文化安全、雨洪安全、城市韧性等方面监测安全底线坚守情况，对三年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分析。总体来看，安全韧性领域各项指标运行平稳、持续向好。用水总量与人均用水量保持逐年下降，地下水环境维持稳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稳中有升（2024年达145.19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扎实推进；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保持稳定（4420.67平方公里），生态保护红线内人为活动管控严格；内涝积水点位得到控制，蓄滞洪区与城镇开发边界重叠面积连续保持为零。与《河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2025年规划目标比对，用水总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等核心指标均已提前达标，安全底线管控成效显著。

（二）创新高效

从发展模式、存量盘活等方面监测创新发展和存量空间盘活利用，对三年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分析。总体来看，创新高效领域各项指标稳步推进。全员劳动生产率逐年提高，土地财政依赖度持续下降；城乡用地结构逐步优化，工业用地占比有所提升；土地闲置率大幅下降，存量用地供应比重逐步回升。发展动能转换与空间资源集约利用的积极态势初步显现。

（三）协调集约

从人口集聚、空间集约、城乡融合、空间治理等方面监测协调集约发展，对三年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分析。总体来看，协调集约领域各项指标反映出相关工作有序推进。常住人口规模保持稳定，城镇化水平持续提升，城镇就业吸纳能力平稳，空间治理效能持续提升，生态修复力度逐年加大。与2025年规划目标比对，常住人口规模、城镇化率等指标进展符合预期，城乡协调发展格局持续巩固。

（四）绿色低碳

从环境优美、资源效率等方面监测绿色低碳发展情况，对三年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分析。总体来看，河源市在绿色低碳发展领域总体呈现“生态底色稳固、资源利用趋优”的良好态势。一是生态空间底线牢固，治理水平稳中有进。林地、草地等核心生态要素规模虽有正常波动，但总量始终稳定在高位区间。特别是林地保有量连续三年超额完成规划目标，为城市筑牢了坚实的绿色屏障。二是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升，集约转型步伐加快。反映出河源市在推动产业结构优化、落实碳排放“双控”等方面取得了阶段性积极成效。

（五）开放繁荣

从对外联通、空间资产等方面监测城市对外联系和经济发展情况，对三年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分析。总体来看，河源市开放发展活力持续增强，外联水平稳步提升、空间资产价

值企稳向好的特点日益显现。一是对外联系强度显著跃升，旅游市场呈现强劲复苏与增长态势，国内旅游人数从574.34万人次/年升至1103.37万人次/年，城市对外吸引力与知名度不断提高。同时，对外贸易在经历波动后重回增长通道，对外贸易进出口总额升至230.50亿元，反映出河源市区域门户功能与开放型经济韧性持续增强。二是空间资产价值稳健上行。商服、住宅及工业三类用地地价在三年间均呈现平稳回升、总体向好的趋势。

（六）共享幸福

从宜业宜居、宜乐宜游、职住平衡等方面，对三年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分析。总体来看，河源市民生福祉与城市宜居水平稳步提升，总体呈现“基础服务日趋完善、品质提升仍有空间”的特征。一是基础生活保障有力。15分钟社区生活圈基本形成，至2024年15分钟社区生活圈覆盖率达到83.10%。教育学位供给稳步增长，医疗、体育及菜市场等便民设施可达性持续改善，居民日常需求得到有效保障。二是人居环境持续向好。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保持高位，碧道、绿道建设稳步推进，职住用地结构趋于合理，有效提升生活便利度。三是部分领域仍需加强。社区养老、文化设施及公园绿地等开敞空间的覆盖与供给相对薄弱，与高品质宜居目标尚有差距。综上，河源市基本民生保障成效初显，未来需精准补齐公共文化休闲短板，推动宜居品质迈向更高水平。

三、目标指标

本次报告将2024年河源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数据结果与《河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2025年规划指标进行比对。

资源保护类指标方面，生态保护、水资源节约利用等效果较好。规划到2025年，陆域生态保护红线面积预期不小于4420.67平方公里，2024年实际值已达到目标值；水域空间保有量预期不小于649.51平方公里，2024年实际值为701.65平方公里，已完成规划目标；

在开发效率指标方面，人均城镇建设用地符合集约节约用地标准。规划2025年每万元GDP地耗预期控制在65平方米，2024年实际值为58.94平方米，土地利用效率已优于规划目标，仍有进一步提升空间。中心城区人均城镇建设用地指标未超出规划控制要求，2024年实际值为114.41平方米/人，体现土地集约利用水平稳步提升。

在民生保障预期性指标方面，公共服务水平稳步提升。2025年城镇化率规划预期值为53.5%，2024年实际达到52.72%，与规划目标差距较小；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公园绿地及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等指标尚未达到预期。当前，河源市正加快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健全养老服务网络，完善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公共服务水平整体持续提升，民生事业发展态势总体向好。

四、底线管控

（一）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在数量保护方面，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2024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45.19万亩，耕地保有量159.72万亩，均超额完成规划目标，面积稳中有增态势持续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初步建立，为重大项目占用补划提供了可靠的空间储备。在质量提升方面，水田与水浇地等优质耕地占比较高，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高标准农田占比持续提升，农田基础设施不断完善，耕地质量总体稳定向好。在布局优化方面，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非耕地逐步退出，耕地集中连片度有所改善。15度以上坡耕地和零星碎图斑问题仍需关注，布局优化持续推进。

优化方向：坚持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布局更优化、生态有改善，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储备区扩容，实施碎片化图斑归并整合与坡耕地分类管控。

（二）生态保护红线保护

在数量保护方面，生态保护红线面积连续保持4420.67平方公里，实现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功能不降低的管控目标。生态保护红线内人为活动管控严格，新增建设用地保持“零增长”。在功能维护方面，生态保护红线内生态功能用地占比达98.95%，生态空间主导功能得到有效维护。湿地保护率稳步提升，生态网络格局逐步完善。在布局优化方

面，生态保护红线历史遗留冲突与整合优化衔接问题仍需化解，协同保护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生态保护红线外调入潜力区域已初步识别，为后续生态空间优化奠定基础。

优化方向：坚持分类施策、远近结合，有序化解历史遗留冲突与整合优化衔接矛盾，持续跟踪技术性调整需求，逐步完善生态补偿与协同保护机制。

（三）城镇开发边界管理

在总量管控方面，全市城镇开发边界面积稳定在304.61平方公里，新增建设用地主要集中在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规划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剩余量需结合中长期发展需求统筹评估，适时推进城镇开发边界的动态维护与优化调整，保障区域发展空间合理布局。在功能提升方面，城镇开发边界内现状建设用地比例稳步提升，存量空间逐步盘活。工业用地占比有所提高，用地结构持续优化。在布局优化方面，城镇开发边界集聚连片度仍需改善，部分区域存在零星破碎图斑。高铁新城、江东古竹片区、“湖泊+”绿色发展区、龙川新城片区、灯塔盆地农高区等重点区域覆盖程度尚需提升，应结合项目建设时序优化完善城镇开发边界布局。

优化方向：坚持总量不突破、布局更集聚、功能更优化，以项目为导向推进潜力区域调入和不合理区域调出，强化规划刚性衔接与存量空间盘活，健全动态维护机制。

五、规模结构

（一）人口规模结构调整与城镇化进展

河源市常住人口保持平稳增长，城市吸引力持续增强。中心城区及重点发展区域人口集聚效应明显，为城市发展注入了活力。城镇化水平稳步提升，进程总体符合规划预期，表明我市在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提升城镇化质量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随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不断完善，河源具备承接大湾区人口与功能外溢的潜力，发展空间广阔。

（二）用地规模结构调整与用地效益改善

国土空间开发强度总体适宜，用地结构持续优化。截至2024年，建设用地总量稳定增长，耕地、林地等保护目标全面完成，生态安全底线得到有效维护。城镇建设用地、区域基础设施用地有序增长，符合规划引导方向。土地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升，每万元GDP地耗持续下降，反映出经济发展对土地资源的依赖程度逐步减轻，经济增长更加集约高效。全市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不断提升，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六、用地布局

（一）城镇建设用地布局

全市城镇建设用地向高新区、水产业园、源城工业园等重点发展区域集中，新增城镇建设用地空间布局更加集聚，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引导方向。重点产业平台和城市功能区的用地保障有力，促进了产城融合和空间资源的高效配置。

（二）村庄建设用地布局

基于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及2024年全国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在中心城区内新增村庄建设用地主要布局在白岭头村、白田村、陂角村、高埔村等乡村地区，为乡村振兴发展提供了空间保障。

七、城市品质

（一）公服配套设施

1. 社区生活圈

2024年，河源市公共服务设施生活圈已基本形成，中心城区“十五分钟社区生活圈”范围持续扩大，覆盖率达83.10%，已超过《河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设定的目标，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在此基础上，应进一步完善基层公共服务设施及公共活动空间配置，营造功能复合、绿色低碳的完整居住社区。

2. 教育设施

河源市稳步提升教育惠民水平，不断扩大优质基础教育资源的覆盖与辐射范围，优化调整公办基础教育布局结构。总体来看，河源市教育资源供给持续增强，城乡办学条件不断改善，教育惠民成效显著，教育设施可达性逐步提高。

3. 文化设施

2024年，河源市全力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城区内社区文化活动设施步行15分钟覆盖率61.58%，进一步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总体来看，河源市文化服务供给持续丰富，文化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市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多彩。

4. 体育设施

河源市体育事业进一步发展。部分社区（公园）体育设施完成升级，群众健身设施加快完善。社区体育设施步行15分钟覆盖率达到40.56%，足球场地设施步行15分钟覆盖率达到6.47%，体育设施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高。

5. 医疗设施

至2024年，河源市医疗设施稳步提升，等级医院交通30分钟行政村覆盖率77.64%，社区卫生服务设施建设也取得积极成效，服务覆盖面不断扩大。

6. 养老设施

不断夯实养老设施基础，补齐民生养老短板，兼顾服务品质提升与效能升级，助力河源市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持续激活养老服务市场活力，运用“互联网+”的智慧养老模式，构建“9082”河源特色的养老格局，打造大湾区生态康养基地。至2024年，全市建成一批镇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养老服务不断优化。

（二）历史文化保护

河源市拥有自然和文化遗产数量达629处，充分挖掘河源历史文化资源价值，结合绿道、古驿道、文化遗产游径建设，培育文化风情圈，传承发展优秀文化。结合自然环境和历史文化特色，加强城市和建筑风貌管控，打造具有历史记忆感和鲜明时代特色的万绿水城。

（三）蓝绿空间营造

围绕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总目标，持续深入实施“六大行动”，落实好古树名木保护提升行动。至2024年，城区生态廊道建设成效显著，绿道串联滨水景观，助力蓝绿空间生态提升，构建蓝绿交融的生态格局。沿东江、新丰江、柏埔河、义容河、埔前河及其支流，打造生态景观带，提高河岸亲水性与开放性，形成城市客厅，为市民提供集交往、游憩、观赏于一体的精致滨水空间。

（四）景观风貌

景观风貌持续提升，河源市“山、水、城”景观特色日益彰显。坚持因地制宜、内外兼修，充分尊重山水特色、历史文化和民俗风情，系统推进镇村整体风貌塑造，建设山水相融的现代化岭南特色美丽城乡风貌。据此，应强化资源整合与部门联动，建立长效管护机制，推动城乡风貌从碎片化整治向系统化提升转变。

（五）城市更新

河源市城市更新正处于起步探索阶段，目前存量用地盘活工作已初见成效，但系统性、规模化的更新格局尚未形成。为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科学制定并实施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据此，应建立市—区—片区三级统筹机制，强化跨部门协同，树立全周期管理意识，实现规划、建设、运营全链条管控，推动城市更新从单点项目向片区统筹转变。

八、支撑体系

（一）交通设施建设

交通区位条件持续改善。梅龙高铁、龙寻高速公路建成通车，交通通达性显著提升。长深高速河源段改扩建项目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国道G105、G205线改线工程有序推进。新改建农村公路541.8公里，城乡互联互通、便捷高效的公路网络加快构建。东江航道扩能升级、河源紫金至江东新区高速公路等项目前期工作稳步推进，未来交通优势将进一步凸显。

（二）市政设施建设

供水污水处理效能显著提升。市区持续推进水泵设备、加药系统、监控设备等更新改造，完成市政供水管网系统性改造。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保持高位稳定，城乡居民饮水安全保障能力持续增强。污水方面，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覆盖大部分自然村，水环境治理成效显著。

持续加强道路设施的精细管护。完成公路绿化与美化建设1387.4平方公里，逐步构建起层次分明、功能完善的绿色交通廊道体系。中心城区完成多座桥梁勘察检测，修复车行道及人行道、疏通管网、更换井盖、安装防坠网，城市照明亮灯率保持较高水平，城市运行更加安全有序。

加强燃气供应保障。持续推进燃气管网改造，开展新建市政及庭院管线、立管工作。推动完成大量居民燃气橡胶软管更换，燃气安全保障水平大幅提升。

推动环卫一体化改革。建立生活垃圾填埋场常态化巡查机制，同时修复覆盖膜，环卫一体化改革稳步推进。

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成功创建国家“千兆城市”，固定宽带接入用户、5G基站建设等指标稳步增长，城市数字化、智能化水平迈上新台阶。

（三）城市防灾减灾设施建设

做实做细灾害防治，科学调度新丰江、枫树坝等大型水库，有效防御“龙舟水”和台风等强降雨过程。成功应对多轮强降雨，无一人因地质灾害伤亡，防灾减灾效果显著。

加强基层应急救援体系和预案体系建设，全市所有镇街均设置应急管理办公室，配备专业力量。市、县、镇、村四级应急救援队伍健全。实现四级应急指挥视频调度“全贯通”，并编制各类应急预案，保持基层应急响应能力和预案体系的不断完善。

九、实施保障

（一）强化规划管控与要素保障

在优化空间布局方面，依据重点项目、民生工程、基础设施等实际建设需求，在法定程序下开展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同步落实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工作，坚持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质量不降的原则，推动空间资源向重点发展区集聚；在生态保护红线管控方面，严格执行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明确有限人为活动的类型、范围与强度，对确需穿越生态保护红线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立生态环境与社会经济影响双审评估及准入制度，同步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切实守住河源生态安全底线。

（二）总体规划实施传导衔接机制

逐级规划传导方面，建立“总体规划—专项规划—详细规划”三级传导机制。专项规划以总体规划为依据，保持指标与空间布局一致；详细规划落实开发强度、用地性质、公服配套等管控要求，形成规划合力，运行良好。细化详细规划管控方面，科学划分详细规划单元，结合区域资源禀赋与功能定位，发挥详细规划承上启下作用，实现精准传导。

（三）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持续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库，推进各类空间关联数据实时汇交与动态更新，夯实规划全周期管理的数

据基础。依托系统强化覆盖规划编制、审批、实施、监测、评估、预警全流程的动态监测能力，为城市高质量发展与规划实施提供精准、及时、可追溯的数据支撑和决策辅助。

十、对策建议

（一）主要结论

“三区三线”划定实施以来，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总体进展良好，多项核心指标达到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现状耕地面积由2022年的159.06万亩稳步增加至2024年的159.72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由144.28万亩提升至145.19万亩，高标准农田占比持续提高，耕地资源实现数量与质量双提升。生态保护红线面积连续三年稳定保持在4420.67平方公里，约束性管控要求得到全面落实。城镇开发边界面积稳定控制在304.61平方公里。常住人口规模由284.17万人变动至283.70万人，总体保持平稳，城镇化率由50.25%提升至52.72%，土地利用效率持续改善。交通、市政等支撑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公共服务设施配套逐步完善。

（二）优化建议

1. 空间结构和功能优化重点区域

立足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发展格局，引导中心城区向“多中心、跨江融合”格局转变，围绕“一湖一城一盆地多园区”总体框架，统筹推进以下重点片区差异化发展：做大做强新型城镇化承载区，强化人口吸纳与综合服务能力。依托万绿湖生态资源，推动“湖泊+”文旅产业片区与水产业片区协同发展。同步推进龙川新城开发建设与灯塔盆地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强化园区平台支撑作用，形成全域联动发

展格局。提升河源国家高新区产业能级，加速高新区跨江融合发展区成势见效。高标准建设高铁新城片区，完善江东古竹片区综合配套。

2. 三条控制线布局不合理和潜力区域

坚持底线约束与弹性适应相结合，统筹推进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布局优化。

在总体原则上，永久基本农田坚持数量不减、质量不降、布局优化、生态完善；生态保护红线坚持任务不减少、功能有提升、布局更完整；城镇开发边界坚持总量不突破、功能更优化、布局更集聚。

在潜力区域调入方面，永久基本农田优先从永农储备区及高标准农田中选取补划地块；生态保护红线将生态修复新增功能区及生态保护红线外生态空间纳入协同保护；城镇开发边界以项目为导向，重点保障“湖泊+”绿色发展区、高铁新城、龙川新城等重大平台及民生设施用地需求。

在不合理区域调出方面，永久基本农田严格控制调出规模，优先调出非耕地及坡度较大、零星破碎、生态敏感、空间管控冲突地块；生态保护红线重点调出与管控要求矛盾冲突地块，包括已批建设用地、与园地林地矿业权冲突、图形不规整等情形；城镇开发边界优先调出占用各类管控线地块及边角地、插花地、零星破碎图斑。

在分类实施策略上，永久基本农田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储备区扩容，实施“小田并大田”类项目整合碎片化图斑，对生态敏感区域有序退耕。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化解整合优化矛盾，稳妥处置历史已批项目，持续跟踪技术性调整需求。城镇开发边界衔接“十五五”规划布局，对中心城区碎片地块开展形态规整微调。

3. 规划用地用海优化建议

基于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布局，结合城镇开发边界外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城乡建设用地总量管控及流量监测等路径，对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用地用海图层进行系统性优化，推动形成集约高效、保护优先的用地用海格局。在优化思路上，一是促进集约节约，优先引导利用闲置低效用地，严控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二是强化生态保护，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三是优化空间结构，提升中心城区及县城用地效能，合理调整产业、居住、公服用地比例，促进产城融合与职住平衡；四是完善基础设施，补齐交通、市政、防灾短板，同步优化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公服用地的供给与布局。在重点优化区域上，聚焦重大平台与产业集聚区，同时关注生态文旅与绿色发展，并统筹县域产业园区及其他重点区域，分类施策、因地制宜推进用地用海布局优化，确保优化措施精准落地，提升国土空间资源配置效率。

4. 重点项目安排表优化建议

结合国民经济相关发展规划及专项规划空间性内容的实施安排，衔接国家、省、市、县（区）年度重大项目诉求，通过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工作，对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实施动态更新，做好项目清单统筹，促进重大项目规范有序落地实施。重点项目收集范围涵盖省下发的“十五五”重点项目、市“十五五”发展规划重点项目、市级重点项目、区级重点项目、“湖泊+”绿色发展区重点项目等多个层级项目，建议以此为基础，动态更新国土空间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统筹近期项目空间需求，促进重大项目落地见效。

5. 项目实施计划优化建议

在项目实施计划方面，建议深化预审查与矛盾预协调机制，在项目立项阶段依托“一张图”系统开展规划符合性审查，针对项目与耕地、生态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的矛盾进行提前核查。同时，健全全流程法规政策体系，围绕规划编制、实施、监督、评估、动态调整各环节，制定配套政策与细则，并在重点领域出台专项政策。此外，完善弹性空间管理机制，为未来重大战略与项目预留弹性。